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5-07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合盛农业”)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合盛农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1,506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9,359.05万元(含本次担保,美元汇率按照7.0826计算)。
- 逾期对外担保:无。
- 特别风险提示:合盛农业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3.5亿元借款

合盛农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近日签署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24个月,为担保上述贷款的履行,公司、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与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按照对合盛农业的持股比例,公司与中化国际为上述贷款分别提供68.10%和29.20%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23,835万元人民币及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7亿元借款

合盛农业与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于2025年6月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7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24个月,为担保上述贷款的履行,公司、中化国际与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与中化国际分别按照69.99%和30.01%的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48,093万元人民币及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近日,公司、中化国际与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之补充合同》,公司与中化国际的担保比例分别调整至68.10%和29.20%,即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47,670万元人民币及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而《保证合同》其余条款内容不变。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盛农业提供不超过74,333万美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对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二)成立日期:2005年4月7日

(三)注册地址:180 Clemenceau Avenue, #05-02 Haw Par Centre, Singapore 239922

(四)注册资本:9.53亿新加坡元

(五)经营范围:天然橡胶种植、加工(限分装经营)、销售

(六)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209,316.4万美元,负债总额为158,302.3万美元,净资产为51,014.1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5.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77,712.3万美元,净利润为-3,000.9万美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合并总资产203,627.4万美元,总负债154,748.5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6%,净资产48,878.9万美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249,160.8万美元,利润总额-5,595.2万美元,中国准则下的利润总额为-3,741.0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股权结构:海南橡胶持股68.10%,中化国际持股29.20%,公众持股2.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

2.保证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贷款本金23,835万元人民币以及对应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范围:就主债权的68.10%提供担保,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及其他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7.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提供29.2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进出口银行海南分行保证合同及补充合同

1.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

2.保证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贷款本金47,670万元人民币以及对应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范围:就主债权的68.10%提供担保,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及其他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7.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提供29.2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52,006.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9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59,019.8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3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94 证券简称:保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石化交易大厦Z718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 869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 463,139,463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占公司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7.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忠明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A股	448,421,800	90,1796	3,313,000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5-06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回购事项关键日期	2025年4月15日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总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含),1-4,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实际回购数量	1,698,000股
实际回购资金占总额比例	94.9%
实际回购均价	82.17元/股(含交易费用)
实际回购均价	82.17元/股(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99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6)。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年6月1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浪潮软件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5)。

(二)截止2025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6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回购最高价格24.9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4.25元/股,回购均价18.9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3,217.5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25,53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098,753	30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1,698,000
回购股份总数	324,098,753	300,000

注1:本次回购前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以及股份总数变化的原因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5,530,000股,并于2025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浪潮软件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7)。

注2:基于公司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行权的股票来源于公司已回购的股份,入股普通流通股,本次行权后,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票数相应减少168.25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浪潮软件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7)。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回购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2025年12月26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S06楼南三层300会议室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 679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 91,633,498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占公司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6.2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超祥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A股	90,289,388	982772	1,260,59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胡江奇律师、唐瑞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浪潮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浪潮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5-09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下午14:30在华润三九医药工业综合办公中心107会议室召开,同时,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如下:

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869
代表股份数(股)	1,102,077,503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219
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4
代表股份数(股)	1,062,746,725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277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865
代表股份数(股)	40,330,778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43
3.参加网络投票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868
代表股份数(股)	40,334,824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05

3.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邱伟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现场书面表决及网络投票

(二)决议结果

1.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投票,关联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52,142,679股股份,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9,068,0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42%;反对735,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33%;弃权141,075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1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2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49,068,0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42%;反对735,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33%;弃权141,075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1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25%。

表决情况: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079,033,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06%;反对22,553,7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6%;弃权490,689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2,7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6,890,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800%;反对22,553,7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1664%;弃权490,689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2,7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27%。

表决情况:该议案为特别决议提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078,895,9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938%;反对23,071,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35%;弃权139,78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6,273,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6163%;反对23,071,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038%;弃权139,78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9%。

表决情况:通过。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079,856,0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929%;反对23,083,1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45%;弃权138,35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6,713,3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964%;反对23,083,1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265%;弃权138,35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71%。

表决情况:通过。

5.关于修订《资金管理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078,839,9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915%;反对23,084,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47%;弃权152,60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6,697,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642%;反对23,084,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302%;弃权152,606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66%。

表决情况: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胡江奇律师、唐瑞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蒋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辞职后,蒋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姓名	职务	聘任时间	聘任到期时间	聘任原因	是否聘任止上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期	是否正在本报告期内公开承诺
蒋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月20日	工作变动原因	否	不适用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德国”)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38,827,714.17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补助金额为18,827,714.17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55%;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20,000,000.00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56%。

公司于2024年8月1日与江苏亨通精密铜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德国”)亨通德国签署《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应在亨通德国收到相关部门依据2022年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中尚未拨付的政府补助9,785.17万元后10日内,向亨通德国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9,785.17万元。如该政府补助分批收到的,则公司应在收到每笔政府补助后10日内按该笔款项所占9,785.17万元的比例,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中的相同比例的款项,即例如:公司收到一笔9785.17万元政府补助的(占9,785.17万元的10%),则应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中的479.473万元款项(占4,

794.73万元的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精密铜箔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自相关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德国累计已收到相关政府补助51,177,081.69元。期间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向亨通德国支付股权转让款18,851,179.18元,本次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18,827,714.17元,将按合同约定向亨通德国支付股权转让款9,225,573.59元。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9,070,793	90,020	3,788,300
A股	449,070,793	90,020	3,788,3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9,334,193	90,002	3,308,800
A股	449,334,193	90,002	3,308,8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6,904,105	81,9723	3,313,000
2	关于2025年度为关联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5,796,705	76,6023	4,543,500
3	关于2025年度为关联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5,803,305	76,6238	4,425,400
4	关于不能担保事项自有资金使用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5,989,805	775,827	4,359,400
5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6,552,005	80,288	3,788,100
6	关于聘任(含聘任)及解聘副总经理的议案			